

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 9:00 在公司多功能会议厅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高管人员及部分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郭子敬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号：临 2023-014）。

二、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渤海石化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渤海石化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号：临 2023-015）。

三、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号：临 2023-017）。
特此公告。

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2月24日